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川药监办〔2023〕87号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启用四川省非税收缴暨财政票据管理系统 开具电子票据的通知

省局有关处室、检查分局、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放管服”改革部署，提高非税收收入收缴效率，进一步规范和优化非税收收入收缴流程，按照《四川省非税收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办法》和《四川省财政票据管理实施办法（修订）》规定，我局从2023年7月起，启用“四川省非税收缴及财政票据管理系统”，满足社会公众缴费完成即获取电子票据的需求。为确保非税收收入电子收缴与电子票据开具流程有序衔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系统登录

单位端访问地址 <http://pj.scsczt.cn/pjdw>，输入用户编码和密

码即可办理业务（详见附件）。用户编码规则：如省药监局：行政区划 510000+单位非税编码 000048001+顺序号 3 位。

票据公共服务平台地址 <http://pj.scsczt.cn/>，由社会公众凭“缴款码”，登录后查询打印电子票据。

二、非税收入收缴流程

（一）开票。相关处室（分局）收费员，根据《受理通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租赁或 XX 合同》等，向缴款义务人开具《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

（二）缴款。缴款义务人持《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须 15 个工作日内到开户银行柜面或通过电子支付平台完成缴款。

（三）打印电子票据。缴款义务人在“四川省财政电子票据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打印《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电子）》。

（四）对账。收费员次月 5 日前将上月开具未缴款的《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登记作废。管理员按照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缴库数据进行统计确认，反馈给收费员比对开票数据并登记业务台账。

（五）催缴。为防范非税收入流失风险，对逾期应缴未缴义务人，由收费员依据《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督促缴款义务人完成缴费或告知业务受理部门终止审批业务。

三、工作要求

（一）修正发布业务文书模板。各执收单位业务部门，应删除原文书中涉及“先汇款后开票”业务流程描述，修改为持“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办理缴款。从 2023 年 7 月起，缴款义务

人不得沿用原有模式，若未取得缴款编码汇款到四川省财政厅非税收入归集户的，不能办理退款时，损失责任自负。

（二）配备人员设备确保平稳过渡。各执收单位应配备系统管理员和收费员，明确岗位职责。管理员要提前规划做好“四川省非税收缴及财政票据管理系统”用户权限、开票点管理等基础性配置，收费员要认真学习《四川省非税收缴暨财政票据管理系统业务—单位用户操作手册》，精通“四川省非税收缴及财政票据管理系统”业务流程，熟练开具“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指导缴款义务人到银行柜面或通过电子支付方式完成缴款，使用“四川省财政电子票据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打印《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电子）》。非税收入收缴有何问题，请及时反馈规划财务科技处（联系人：黄兴华，联系电话：86786225）。

- 附件：1.省药监局非税收缴暨票据管理系统用户编码表
2.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样式）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



附件 1

省药监局非税收缴暨票据管理系统用户编码表

用户编码	用户名	开票点	说明
510000000048001999	系统管理员		省药监局
510000000048001001	药品注册处	药械注册	药品注册费
510000000048001002	器械注册处	药械注册	器械注册费
510000000048001003	药学专业	职称评审	职称评审费
510000000048001004	医药工程专业	职称评审	职称评审费
510000000048001005	服务中心	资产管理	处置收入租金
510000000048001006	药品生产处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07	药品流通处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08	器械监管处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09	化妆品监管处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10	行政审批处		政务中心
510000000048001011	一分局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12	二分局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13	三分局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14	四分局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1015	五分局	检查执法	罚没收入
510000000048002999	系统管理员		省药检院
510000000048003999	系统管理员		省食药学校

四川省通用电子缴款通知书

编制日期：2023-06-12

执收单位

缴款编码：XXXXXXXXXXXX

执收单位编码：XXXXXX

名称：XXXXXXXXXXXX

校验码：NGbbk9

缴款人	缴款人全称	成都博奥晶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	收款人全称	四川省财政非税
	缴款人账号	51001837108051523946		收款人账号	51000004
	缴款人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市温江支行		收款人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成都蜀都支行营业部
合计金额（小写）：		¥39,500.00	合计金额（大写）：		叁万玖仟伍佰元整
备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44101	首次注册费	-	1	39500	39,500.00

提示：请在以下收单机构进行缴款，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邮储银行、四川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成都银行、四川天府银行、内江兴隆村镇银行、雅安市商业银行、遂宁市商业银行、泸州市商业银行、达州市商业银行、泸县元通村镇银行、绵阳市商业银行、宜宾市商业银行、自贡市商业银行、兴业银行、四川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昌金信村镇银行、乐山市商业银行、哈尔滨银行、长城华西银行、中国光大银行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印发